

股票代碼：173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30 號 13 樓

電 話：(02)2592-2860

花 仙 子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
二、目 錄	—
三、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
四、資 產 負 債 表	1
五、損 益 表	2
六、現 金 流 量 表	3~4
七、財 務 季 報 表 附 註	
(一)公 司 沿 革	5
(二)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5~10
(三)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1
(四)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1~24
(五)關 係 人 交 易	25~27
(六)質 押 之 資 產	27
(七)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7
(八)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27
(九)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27
(十)其 他	28
(十一)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8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8~29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0~31
(十二)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32~34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280,616仟元及192,807仟元，及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1,741)仟元及743仟元，暨附註十一所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之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 松 樹

會計師：吳 孟 達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76號4樓

電 話：(02)2515-0130

核准簽證文號：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台財證(六)第23655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472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九 日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0.3.31		99.3.31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0.3.31		99.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3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及四)	\$ 53,015	6	\$ 196,861	20	2120	應付票據	\$ 1,285	—	\$ 1,444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二及四)	41,080	4	10,898	1	2140	應付帳款	47,971	5	48,873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註二及四)	14,648	2	6,867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五)	33,081	4	56,402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註二及四)	207,235	22	217,306	23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及四)	19,966	2	11,693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註二、四及五)	9,026	1	10,560	1	2170	應付費用(註五)	81,303	8	86,230	9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69	—	2,094	—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註五)	2,288	—	403	—
1210	存貨淨額(註二及四)	146,743	15	134,270	14	227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註四及七)	4,900	1	4,900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二及四)	9,965	1	10,195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註四)	3,888	1	7,141	1
	流動資產合計	482,681	51	589,051	61		流動負債合計	194,682	21	217,086	23
14-	基金及投資					24-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二及四)	3,909	—	3,909	1	2421	銀行長期借款(註四及七)	2,450	—	7,350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二及四)	280,617	30	192,807	20	28-	其他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六)	1,533	—	1,605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及四)	18,219	2	12,056	1
	基金及投資合計	286,059	30	198,321	21	2820	存入保證金	—	—	24	—
15-16	固定資產(註二、四、五及七)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註二及四)	1,068	—	1,200	—
1501	土 地	64,633	7	64,633	7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註四及五)	49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75,773	8	75,773	8		其他負債合計	19,336	2	13,280	1
1531	機器設備	23,540	2	23,338	2		負債總計	216,468	23	237,716	25
1561	辦公設備	16,936	2	15,824	2	31-34	股東權益(註二及四)				
1681	其他設備	20,558	2	15,053	2	31-	股 本				
	成本合計	201,440	21	194,621	21	3110	普通股股本	534,812	56	534,812	55
15X9-16X9	減：累計折舊	(70,417)	(7)	(63,763)	(7)	32-	資本公積				
1599	減：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2,639)	—	(2,639)	—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0,082	2	20,082	2
1671	未完工程	27,040	3	—	—	33-	保留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1,199	—	603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713	6	47,347	5
	固定資產淨額	156,623	17	128,822	14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37,521	14	110,894	12
							保留盈餘合計	192,234	20	158,241	17
1700	無形資產(註二及四)	23,500	2	39,111	4	3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612)	(1)	8,395	1
1800	其他資產(註四)	2,365	—	3,006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756)	—	(935)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2,368)	(1)	7,460	1
							股東權益總計	734,760	77	720,595	7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註七)				
	資 產 總 計	\$ 951,228	100	\$ 958,311	100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總 計	\$ 951,228	100	\$ 958,31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堯倫

經理人：王堯倫

會計主管：林淑妹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科 目	100 年度第 1 季		99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註二及五)	\$ 262,549	102	\$ 238,819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5,612)	(2)	(5,314)	(2)
4190	銷貨折讓	(121)	—	(60)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256,816	100	233,445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二及五)	(136,229)	(53)	(119,632)	(51)
5910	營業毛利	120,587	47	113,813	49
61-63	營業費用(註四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82,954)	(33)	(76,313)	(3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779)	(5)	(11,65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89)	(1)	(2,148)	(1)
	營業費用合計	(98,822)	(39)	(90,116)	(39)
6900	營業利益	21,765	8	23,697	10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0	—	12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註二及四)	—	—	743	1
7122	股利收入	1,217	—	136	—
7140	處份投資利益淨額(註四)	—	—	1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註二及四)	37	—	—	—
7480	什項收入(註五)	4,087	2	1,887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381	2	2,910	2
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6)	—	(31)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註二及四)	(1,741)	(1)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註二)	(706)	—	(267)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註二及四)	—	—	(56)	—
7880	什項支出(註五)	(278)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781)	(1)	(354)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365	9	26,253	12
8110	所得稅費用(註二及四)	(4,349)	(1)	(2,189)	(1)
9600	本期淨利	\$ 20,016	8	\$ 24,064	1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註二及四)				
	本期淨利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 0.46	\$ 0.37	\$ 0.49	\$ 0.45

(請參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堯倫

經理人：王堯倫

會計主管：林淑妹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016	\$ 24,06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25	1,554
攤銷費用	3,937	3,923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483	24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741	(743)
處份投資利益淨額	—	(17)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7)	5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淨減少	—	30,017
應收票據減少	3,195	16,09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0,304	(15,80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470	(4,275)
存貨增加	(5,886)	(2,14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807	(5,24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61	110
應付票據減少	(53)	(329)
應付帳款減少	(19,851)	(6,82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512)	18,672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4,738	(1,270)
應付費用減少	(19,577)	(3,981)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1,387)	(1,87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92)	1,73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增加(減少)	(393)	5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708	43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34)	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63	54,484

(接下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50)
購置固定資產	(30,181)	(1,88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0	(167)
購置無形資產	(159)	(2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090)</u>	<u>(4,31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u>(1,225)</u>	<u>(1,225)</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25)</u>	<u>(1,22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052) 48,9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067 147,9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015 \$ 196,86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3 \$ 3,403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 \$ 4 \$ 7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900 \$ 4,900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購置固定資產 \$ 27,515 \$ 1,88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416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50) —

支付現金數 \$ 30,181 \$ 1,885

購置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購置無形資產 \$ — \$ 209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159 —

支付現金數 \$ 159 \$ 209

(請參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堯倫

經理人：王堯倫

會計主管：林淑姝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附 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2 年 5 月 24 日依法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芳香消臭劑、除濕劑、洗碗精、洗衣粉等各種清潔劑及各類拖把等之產銷業務及鞋劑、廚具之代理銷售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97 人及 18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所有以外幣計價之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入帳；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

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其所適用之條件如下：

- 1.係為混合商品。
- 2.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 3.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六)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貨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之存貨外，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呆滯及不良存貨已提適當之備抵損失，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成本。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取得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於民國 94 年度以前按 10 年攤銷。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民國 94 年度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者，則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海外投資採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購置時均以成本入帳，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因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費用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數加計一年殘值，採直線法計提。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55 年外，餘為 2~8 年。

(十) 無形資產

係生產技術、商標權及電腦軟體成本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5~10 年平均攤銷，屬於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依確定之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十一) 收入及成本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精算師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攤提數。

(十三)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取得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其已實現者列為政府捐助收入或什項收入，尚未實現者，列為遞延收入，依相對事項分期認列為收入。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因購置設備或技術、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及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評估所採用之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將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如下：

1. 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2. 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
3. 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4. 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
5. 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

上述變動不影響民國 100 年第 1 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3. 31	99. 3. 31
現 金	\$ 534	\$ 478
活期存款	16,789	22,733
支票存款	1,379	146
外幣存款	13,112	115,549
定期存款	11,200	27,970
附賣回票券投資	10,001	29,985
合 計	<u>\$ 53,015</u>	<u>\$ 196,861</u>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無受限制之情形。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0.3.31	99.3.31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u>		
上市(櫃)股票	\$ 5,899	\$ 5,899
開放型基金	40,000	10,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819)	(5,001)
合計	\$ 41,080	\$ 10,898
質押情形	無	無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 37 仟元及 (39)仟元。

(三) 應收款項淨額

	100.3.31	99.3.31
1.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14,648	\$ 6,867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 14,648	\$ 6,867
2.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210,663	\$ 220,902
減：備抵呆帳	(3,428)	(3,596)
淨額	\$ 207,235	\$ 217,306
關係人	\$ 9,026	\$ 10,560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 9,026	\$ 10,560
3.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催收款項	\$ 3,669	\$ 3,669
減：備抵呆帳	(3,669)	(3,669)
淨額	\$ —	\$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 存貨淨額

	100. 3. 31	99. 3. 31
商 品 存 貨	\$ 60,248	\$ 60,945
原 料	14,826	12,481
物 料	13,310	11,982
半 成 品	7,799	6,278
製 成 品	56,732	48,756
小 計	152,915	140,442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72)	(6,172)
合 計	\$ 146,743	\$ 134,270
投 保 金 額	\$ 92,000	\$ 112,000
質 押 情 形	無	無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0 年第 1 季	99 年第 1 季
存 貨 出 售 成 本	\$ 136,345	\$ 119,444
存 貨 盤 損 (盈) 淨 額	(599)	(57)
存 貨 報 廢 損 失	483	245
	\$ 136,229	\$ 119,632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0. 3. 31			99. 3. 31		
	原始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金 額	原始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金 額
股票投資: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 1,849	15.68%	\$ 1,849	\$ 1,849	15.68%	\$ 1,849
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2,050	18.00%	2,050	2,050	18.00%	2,050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10	—	10	10	—	10
	\$ 3,909		\$ 3,909	\$ 3,909		\$ 3,909

上述金融商品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0.3.31			99.3.31		
	原始投資成本	比例	金額	原始投資成本	比例	金額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 135,974	100.00%	\$ 141,867	\$ 135,974	100.00%	\$ 146,584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24,717	100.00%	134,612	24,717	100.00%	41,138
花仙子生技(股)公司	5,000	100.00%	4,138	5,000	100.00%	5,085
	<u>\$ 165,691</u>		<u>\$ 280,617</u>	<u>\$ 165,691</u>		<u>\$ 192,807</u>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利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0年第1季		99年第1季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 (1,894)	\$ 2,165	\$ 732	\$ (859)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287	2,084	(11)	(246)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	—	22	—
	<u>\$ (1,741)</u>	<u>\$ 4,249</u>	<u>\$ 743</u>	<u>\$ (1,105)</u>

2. 本公司與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及曾孫公司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間之順流進銷貨及去料加工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進、銷貨毛利均予以遞延。

(七)固定資產

-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固定資產無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形。
-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之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99,220 仟元及 119,520 仟元。
-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之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土地	\$ 1,029	\$ 1,029
房屋及建築	1,406	1,406
機器設備	204	204
合計	<u>\$ 2,639</u>	<u>\$ 2,639</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100 年第 1 季				
	商標權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遞延退休 金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0,000	\$ 80,000	\$ 33,061	\$ 136	\$ 123,197
本期增加	—	—	—	—	—
本期處分	—	—	—	—	—
期末餘額	\$ 10,000	\$ 80,000	\$ 33,061	\$ 136	\$ 123,197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 (7,475)	\$ (60,000)	\$ (28,285)	\$ —	\$ (95,760)
攤銷費用	(261)	(2,000)	(1,676)	—	(3,937)
本期處分	—	—	—	—	—
期末餘額	\$ (7,736)	\$ (62,000)	\$ (29,961)	\$ —	\$ (99,697)
淨 額	\$ 2,264	\$ 18,000	\$ 3,100	\$ 136	\$ 23,500

	99 年第 1 季				
	商標權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遞延退休 金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0,000	\$ 80,000	\$ 32,685	\$ 170	\$ 122,855
本期增加	—	—	209	—	209
本期處分	—	—	—	—	—
期末餘額	\$ 10,000	\$ 80,000	\$ 32,894	\$ 170	\$ 123,064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 (6,430)	\$ (52,000)	\$ (21,600)	\$ —	\$ (80,030)
攤銷費用	(261)	(2,000)	(1,662)	—	(3,923)
本期處分	—	—	—	—	—
期末餘額	\$ (6,691)	\$ (54,000)	\$ (23,262)	\$ —	\$ (83,953)
淨 額	\$ 3,309	\$ 26,000	\$ 9,632	\$ 170	\$ 39,111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攤提年限如下：商標權及專門技術為 10 年；電腦軟體為 5 年。

(九) 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還 款 期 間	100.3.31	99.3.31	擔保品	
臺灣中小企銀	97.10.15~101.7.15	\$ 7,350	\$ 12,250	無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00)	(4,900)		
	\$ 2,450	\$ 7,350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長期借款利率均為 1%。

(十) 退 休 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計算。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03 仟元及 448 仟元。
2.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7,671 仟元及 18,958 仟元。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52 仟元及 916 仟元。

(十一) 股 東 權 益

1. 股 本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639,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均為 534,812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分 53,481 仟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轉作資本之用，不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撥充資本。每次轉增資之金額按其種類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例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股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另公司無盈餘時，如法定盈餘公積餘額已達實收股本50%，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於法定盈餘公積50%之限度內撥充資本。

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不高於百分之一。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餘額為股東紅利，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股東紅利前先行扣除。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議之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及民國 99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每股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9 年度(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152	\$ 7,366		
特別盈餘公積	16,618	—		
現金股利	53,481	53,481	\$ 1.00	\$ 1.00
股票股利	—	—	—	—
	<u>\$ 79,251</u>	<u>\$ 60,847</u>		

註 1：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26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86 仟元及 1,191 仟元，係依據本公司章程所載之分配比例及過去實際經驗為其估列基礎，並認列為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二)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 質 別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953	\$ 21,257	\$ 26,210	\$ 4,793	\$ 18,592	\$ 23,385
勞健保費用	434	1,739	2,173	383	1,357	1,740
退休金費用	199	1,756	1,955	173	1,191	1,364
其他用人費用	110	664	774	123	595	718
	<u>\$ 5,696</u>	<u>\$ 25,416</u>	<u>\$ 31,112</u>	<u>\$ 5,472</u>	<u>\$ 21,735</u>	<u>\$ 27,207</u>
折舊費用	<u>\$ 1,135</u>	<u>\$ 590</u>	<u>\$ 1,725</u>	<u>\$ 1,082</u>	<u>\$ 472</u>	<u>\$ 1,554</u>
攤銷費用	<u>\$ 2,000</u>	<u>\$ 1,937</u>	<u>\$ 3,937</u>	<u>\$ 2,000</u>	<u>\$ 1,923</u>	<u>\$ 3,923</u>

(十三)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743	\$ 2,132
遞延所得稅費用	(394)	57
所得稅費用	<u>\$ 4,349</u>	<u>\$ 2,189</u>

2.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差異列示如下：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4,142	\$ 5,250
依稅法規定帳外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7	(9)
提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398	127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稅款	—	6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費用高估數	—	(3,185)
投資抵減	(208)	—
所得稅費用	<u>\$ 4,349</u>	<u>\$ 2,189</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項目如下：

	100. 3. 31	99. 3.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49	\$ 1,234
備抵呆帳提列數	1,224	1,428
未實現銷貨毛利	8	(2)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2	95
減：備抵評價	(2,583)	(2,755)
淨 額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提列遞延認列	\$ 2,114	\$ 2,012
資產減損損失	449	528
小 計	2,563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3,631)	(3,740)
淨 額	\$ (1,068)	\$ (1,200)

上述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4. 本公司當期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100 年度第 1 季	99 年度第 1 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742	\$ 2,132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15,228	9,569
減：扣繳稅款	(4)	(2)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稅款	—	(6)
應付所得稅	\$ 19,966	\$ 11,693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 3. 31	99. 3. 31
民國 86 年及以前年度	\$ 56	\$ 56
民國 87 年及以後年度	137,465	110,838
	\$ 137,521	\$ 110,894

	100. 3. 31	99. 3. 31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746	\$ 11,540
(3)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6.15%	10.33%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十四)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100年度第1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4,365	\$ 20,016	53,481	\$ 0.46	\$ 0.37

	99年度第1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6,253	\$ 24,064	53,481	\$ 0.49	\$ 0.45

(十五) 政府補助收入

臺北市政府為執行經濟部能源局「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補助作業要點」，提供補助款協助本公司於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30 號 13 樓辦公室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總設置費共計 3,955 仟元(含稅)，預計可獲得之政府捐助收入共計 2,769 仟元(含稅)，本公司累計已獲得之政府捐助收入 791 仟元。另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工程總設置費尚未支付金額為 1,75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項下。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3.31		99.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288,791	\$288,791	\$438,286	\$438,28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1,080	41,080	10,898	10,89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09	—	3,909	—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85,894	185,894	205,069	205,069
長期借款	7,350	7,350	12,250	12,250

(2)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於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1%。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3.31	99.3.31	100.3.31	99.3.31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53,015	\$196,86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1,080	10,898	—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	230,909	234,733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82,337	106,719
應付費用及其他	—	—	103,557	98,350
長期借款	—	—	7,350	12,250

4. 本公司於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仟元。
5. 本公司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0,135 仟元及 16,215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2,598 仟元及 13,190 仟元。本公司無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負債。
6. 本公司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 40 仟元及 127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為 56 仟元及 31 仟元。
7.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 1%，將使長期借款之公平價值下降 923 仟元。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係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從事之長期借款非屬浮動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8.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金融商品之操作及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均定期加以評估以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並控制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惟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作為避險策略。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清 琴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Farcent-Samoa)	本公司之子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Eute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花仙子生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Farcent- Mauritius)	本公司之孫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花仙子－蘇州)	本公司之孫公司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花仙子－廈門)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台灣傑士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傑士德)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Farcent Enterprise(Thailand) Ltd. (Farcent-Thailand)	實質關係人
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Farcent- Malaysia)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0 年度第 1 季		99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Farcent-Thailand	\$ 4,624	1.80	\$ 3,273	1.40
Farcent- Malaysia	1,649	0.64	2,121	0.91
台灣傑士德	556	0.21	115	0.05
	<u>\$ 6,829</u>	<u>2.65</u>	<u>\$ 5,509</u>	<u>2.36</u>

2. 進 貨

	100 年度第 1 季		99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Farcent－Samoa	\$ 45,826	35.59	\$ 29,459	26.31

本公司係透過 Farcent-Samoa 向花仙子-廈門進貨，進貨價格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其成本加計 0%~10%計價，其餘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廠商同。本公司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採月結 60 天付款。

3. 應收帳款

	100. 3. 31		99. 3. 31	
	金額	佔本公司期末該科目%	金額	佔本公司期末該科目%
Farcent-Thailand	\$ 4,648	2.15	\$ 3,263	1.43
Eutech	1,862	0.86	5,185	2.27
Farcent- Malaysia	1,649	0.76	2,112	0.93
台灣傑士德	867	0.40	—	—
	<u>\$ 9,026</u>	<u>4.17</u>	<u>\$ 10,560</u>	<u>4.63</u>

4. 應付帳款

	100. 3. 31		99. 3. 31	
	金額	佔本公司期末該科目%	金額	佔本公司期末該科目%
Farcent-Samoa	\$ 33,081	40.81	\$ 56,402	53.58

5. 租金支出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向關係人陳清琴承租辦公室，支付租金均為 45 仟元。

6.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第 1 季向關係人 Farcent-Samoa 購入其他設備，購入價款為 133 仟元。

7. 其他

(1)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本公司透過 Eutech 銷售原物料 4,324 仟元及 3,619 仟元予花仙子-廈門，由其加工製成品後銷售予本公司，此項銷貨收入業於財務報表表達時予以沖銷，與成本之差額(278)仟元及 122 仟元帳列什項收入及(什項支出)。

(2)花仙子生技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派遣人力為本公司提供廚具產品銷售服務，應支付行銷推廣費用金額共計 4,232 仟元(未稅)及 4,465 仟元(未稅)，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行銷推廣費用尚有 2,850 仟元及 4,465 仟元未支付，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資產設定質押作為履約保證金及提供法院作為假扣押擔保等，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用 途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註)	\$ 1,533	\$ 1,605	進口關稅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等

(註)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由金融機構提供廠商履約保證之金額均為美元 150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長期銀行借款保證之金額為及 19,600 仟元。

(三)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2 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出售位於桃園縣觀音鄉之土地及廠房，合約總價款為 150,000 仟元，並約定分二階段出售，第一階段係於民國 98 年度出售上述房地持分 5667/10000，買賣價款計 85,000 仟元，第一階段交易業已辦理完竣，處分損益計 11,150 仟元，第二階段預計於民國 101 年出售上述房地持分 4333/10000，買賣價款計 65,000 仟元。

(四)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與地主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購置坐落於桃園縣中壢市雙嶺段及觀音鄉中觀段土地作為廠房預定用地，土地面積共計 2,184.49 坪，合約總價 135,200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價款計 108,160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 1 季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等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四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一。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轉投資公司持有尚未結清之衍生性商品，其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單位：仟元

<u>持有之公司</u>	<u>衍生性商品名稱</u>	<u>合約金額或 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花仙子(廈門)日用 化學品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出 售美金購人民幣	USD 400	99. 6. 25~100. 4. 29
	”	USD 400	99. 6. 25~100. 5. 30
	”	USD 200	99. 10. 19~100. 4. 21
	”	USD 500	99. 12. 28~100. 6. 30
	”	USD 500	99. 12. 28~100. 8. 30
	”	USD 500	99. 12. 28~100. 9. 28
	”	USD 500	99. 12. 28~100. 10. 31
	”	USD 500	99. 12. 28~100. 11. 30
	”	USD 500	99. 12. 28~100. 12. 3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室內及汽車用芳香劑、除濕劑、除蟲劑及清潔劑等日用化工產品	USD 3,300	註1	\$ 106,958 (USD3,193)	\$ —	\$ —	\$ 106,958 (USD3,193)	100%	\$ (1,996) (USD -68)	\$ 98,239 (USD3,341)	\$ —
花仙子(廈門)貿易有限公司	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和技術的進出口貿易業務	USD 210	註1	\$ 413 (USD 7)	\$ —	\$ —	\$ 413 (USD 7)	0%	\$ —	\$ —	\$ —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除濕劑、芳香劑、消臭劑、日用清潔用品及其他塑膠製品	USD4,000	註1	\$ 126,825 (USD4,000)	\$ —	\$ —	\$ 126,825 (USD4,000)	100%	\$ 409 (USD 14)	\$120,348 (USD4,093)	\$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34,196 (USD 7,200)	\$234,196 (USD 7,200)	\$440,856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說明。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說明。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本公司與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及曾孫公司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間之順流進銷貨及去料加工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進、銷貨毛利，均予以遞延並分別帳列「其他資產-遞延借項-聯屬公司間損失」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科目。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承前頁)

	生活用品部門	及其他部門	代理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67,391	542	—	—	167,933
部門資產	<u>\$ 904,655</u>	<u>\$ 53,656</u>	<u>\$ —</u>	<u>\$ —</u>	<u>\$ 958,311</u>
部門負債	<u>\$ 237,604</u>	<u>\$ 112</u>	<u>\$ —</u>	<u>\$ —</u>	<u>\$ 237,716</u>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為生活用品部門、代理部門及其他部門，生活用品部門係製造各種芳香消臭劑、除濕劑及清潔劑等日用化學品，並銷售予各通路零售商。代理部門係代理各種家庭日常用品，並銷售予各通路零售商。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或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本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二)地區別資訊：

地 區	100年第1季		99年第1季	
	金 額	%	金 額	%
中華民國	\$ 221,429	86	\$ 211,616	91
日 本	19,320	8	7,898	3
香 港	7,840	3	5,575	2
泰 國	4,624	2	3,273	2
其他地區	3,603	1	5,083	2
合 計	<u>\$ 256,816</u>	<u>100</u>	<u>\$ 233,445</u>	<u>100</u>

上列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 戶	100 年第 1 季		99 年第 1 季	
	金 額	%	金 額	%
來自生活用品部門之客戶 A	\$ 32,821	13	\$ 35,866	15
來自生活用品部門之客戶 B	27,503	11	35,727	15
來自生活用品部門之客戶 C	26,871	10	18,325	8
合 計	<u>\$ 87,195</u>	<u>34</u>	<u>\$ 89,918</u>	<u>38</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淨值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上市股票－鍊德科技(股)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107,682	\$ 916	—	\$ 916	
	開放型基金－群益安穩債券	無	"	648,862	10,045	—	10,045	
	開放型基金－保德信債券	無	"	660,280	10,034	—	10,034	
	開放型基金－復華債券	無	"	723,202	10,040	—	10,040	
	開放型基金－聯邦債券	無	"	792,676	10,045	—	10,045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25,872	1,849	15.68	1,849	
	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實質關係人	"	216,000	2,050	18.00	2,050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00	10	—	10	

(接 次 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淨值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77,882	\$ 141,867	100.00	\$ 141,867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000,000	134,612	100.00	134,612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500,000	4,138	100.00	4,138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3,193,382	98,122	100.00	98,122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註)	120,348	100.00	120,348	

註：有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中壢市雙嶺段及觀音鄉中觀段土地，土地面積共計 2,184.49 坪	100 年 2 月 25 日 (簽約日)	\$135,200	第一期款簽約款：13,520 仟元。 第二期款備證款：13,520 仟元。 第三期款完稅款：13,520 仟元。 第四期款產權完成點交土地：94,640 仟元。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支付第一期及第二期價款共計 27,040 仟元，其尚未支付價款為 108,160 仟元。	自然人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價格，並依規定委託展基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鑑價報告，鑑價金額為 136,531 仟元。	作為廠房預訂用地，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土地所有權尚未過戶本公司。	無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Co., Ltd.	Samoa	買賣業務	\$ 135,974 (USD 4,078)	\$ 135,974 (USD 4,078)	4,077,882	100%	\$ 141,867	\$ (1,875)	\$ (1,894)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Delaware, America	買賣業務	126,825 (USD 4,000)	24,717 (USD 790)	4,000,000	100%	134,612	287	287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製造、批發零售業	5,000	5,000	500,000	100%	4,138	(135)	(135)	子公司

(續次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承 前 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Mauritius	投資業務	USD 3,193	USD 3,193	3,193,382	100%	\$ 98,122	\$ (1,996)	不適用	孫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	除濕劑、芳香劑、消臭劑、日用清潔用品及其他塑膠製品	USD 4,000	USD 4,000	— (註)	100%	120,348	409	不適用	孫公司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廈門市	加工、生產室內及汽車用芳香劑、除濕劑、除蟲劑及清潔劑等日用化工產品	USD 3,193	USD 3,193	— (註)	100%	98,239	(1,996)	不適用	曾孫公司

註：係有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業務往來金額	資金貸與性質(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對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1,000	USD1,000	1%	向貸與對象進貨 45,826 仟元	2	\$ —	—	\$ —	USD 1,000	\$367,380

註：2 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